

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兰浩特卷烟厂制丝车间机械手夹具更换及
安全防护装置购置项目
（招标编号：ZYB-YC（工程）-202303）

项目所在地区：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

一、招标条件

本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兰浩特卷烟厂制丝车间机械手夹具更换及安全防护装置购置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兰浩特卷烟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招标公告内容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兰浩特卷烟厂制丝车间机械手夹具更换及安全防护装置购置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兰浩特卷烟厂制丝车间机械手夹具更换及安全防护装置购置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公告内容要求；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4 月 21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4 月 26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详见公告内容要求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12 日 08 时 30 分

递交方式：详见公告内容要求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12 日 08 时 30 分

开标地点：详见公告内容要求

七、其他

项目所在地区：内蒙古自治区乌兰浩特市

1.招标条件

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兰浩特卷烟厂委托兴安盟众赢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对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兰浩特卷烟厂制丝车间机械手夹具更换及安全防护装置购置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兰浩特卷烟厂制丝车间机械手夹具更换及安全防护装置购置项目

招标编号：ZYB-YC（工程）-202303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施工地点：乌兰浩特卷烟厂制丝车间。

工期：合同签订 30 日内到货，设备具备安装条件后 10 天内安装、调试完毕，具体安装时间招标方提前 15 天电话通知中标方。

质保期要求：

- （1）所有硬件质保期至少 1 年，提供终生维护支持。
- （2）项目完成后须提供电路图及程序，纸质和电子版各一份。
- （3）项目完成后试运行时间为 1 个月。

3.项目内容及招标范围

- （1）购置一套抓纸箱机械手夹具（含内部所有相应电气元件）和一套剪带机械手夹具（含内部所有相应电气元件）。
- （2）拆除原有的抓纸箱机械手夹具和剪带机械手夹具。
- （3）将新购置的抓纸箱机械手夹具和剪带机械手夹具安装在相应的机械手上，并进行调试满足生产要求。
- （4）购置一套安全防护栏及连锁装置，并进行安装调试。
- （5）夹具有机械手间的线缆并进行铺设和连接。
- （6）将两台机械手的控制柜迁移到一处。

4.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营业执照：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企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2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人信誉良好,未因不良行为记录被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或暂停其投标资格,提供承诺书。

(2) 投标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行贿人未被正式列入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中烟发布的“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未被正式列入由中国烟草总公司转发的行业其他工商企业“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由招标人在开标前查询确认后,将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3) 投标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自 2017 年 10 月 15 日至今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未被查询到存在向行业其他工商企业行贿的记录;投标单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已被移出的除外);投标单位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投标人将以上网站截屏内容装订于投标文件中,评标前由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前统一上网查询,将查询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作为对投标人提供的截图进行复核的依据,复核结果与投标人提供截图结果不一致的,以复核结果为最终审查依据)。

(4) 提供符合要求的《廉洁诚信承诺书》《与招标人/采购人干部职工不存在关联关系的承诺书》,格式详见本招标文件。

(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或同一标段)投标。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转包,不得分包。不允许挂靠单位投标,一经查证,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

5.获取招标文件时携带资料

5.1 若法定代表人:出示身份证原件,提供复印件;

非法定代表人: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经办人联系方式:手机、电话、传真以及电子邮箱等);

5.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

5.3 提供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4 不良行为记录查询网站截图(截图加盖公章)。

6.招标文件获取的时间及方式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4 月 21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4 月 26 日 17 时 30 分。

现场获取:投标人将所需材料的原件送至招标代理公司办公室,资料不全将被拒绝(法定节



假日除外)。

邮件获取：投标人将所需材料的所有扫描件（彩色）合成一个 PDF 发送至招标代理公司邮箱，并在邮件中注明所购买招标文件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单位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邮箱等重要信息。资料不全将被拒绝（法定节假日除外）。

现场或网上，招标文件费 200 元/份，售后不退。

7.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12 日 08 时 30 分。逾期送达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递交方式：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兰浩特卷烟厂综合办公楼三楼评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8.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12 日 08 时 30 分。

开标地点：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兰浩特卷烟厂综合办公楼三楼评标室。

9.发布媒介

本项招标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红云红河集团网站上发布，别无他处，谨防受骗。

10.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兰浩特卷烟厂

地 址：乌兰浩特市开发区工业南大路 28 号

联 系 人：吴工

电 话： 0482-8499421

招标代理机构：兴安盟众赢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科尔沁右翼前旗省际通道鼎盛检车线东侧管理楼

联 系 人：赵工

电 话：17678082220

电子邮件：990899020@qq.com

账户名称：兴安盟众赢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帐号：15050162664800000703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兰浩特新城区支行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审计科和法律事务科。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兰浩特卷烟厂

地 址：乌兰浩特市开发区工业南大路 28 号

联系人: 吴工

电 话: 0482-8499421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兴安盟众赢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科右前旗省际通道鼎盛检车线路北

联系人：赵工

电 话: 17678082220

电子邮件: 99089902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